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的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	470	4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470	470	470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有关政策规定，把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的生活补贴发放到位，通过发放老党员生活补贴，使老党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落实中央、市委有关要求，及时足额发放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有效保障老党员的基本生活，使老党员切实感受到组织的关怀和温暖。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	20		
		质量指标			15	15		
		时效指标			15	14	按照政策下达时间发放。加强沟通对接，及时跟进老党员补贴政策文件下发动态，第一时间落实相关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9		